

礼者提前七分钟
念了宣礼，他们就此开了斋

أذن المؤذن قبل الوقت بسبع دقائق فأفطروا

[ب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]

来源：伊斯兰问答网站

مصدر : موقع الإسلام سؤال وجواب



编审：伊斯兰之家中文小组

مراجعة: فريق 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بموقع دار الإسلام

礼者提前七分钟

念了宣礼，他们就开了斋

问：小区宣礼者念宣礼时，我们开了斋，七分钟后，我们又听见另一个宣礼者念宣礼。在问过小区的宣礼者后，我们方知他误认为时间到了，所以就提前念了宣礼，小区的穆斯林该怎么办？

答：一切赞颂全归真主！

谁认为已日落而开了斋，之后才知还没有日落，他必须还补这天的斋——这是大部分学者所持的主张。

伊本·顾大迈（愿真主慈悯他）在《穆俄尼》（4/389）中说：“这是大部分教法学家及其他学者的主张。”

有人问教法案例解答常委会：“某人因听他两个女儿说太阳已落了而开了斋，之后，当他出去礼拜时，才听见宣礼者为昏礼念的宣礼。”

答：“如果你是在日落后开的斋，不需要还补这天的斋；但如果你肯定或认为，或是怀疑是在日落前开的斋，你以及与你一起开斋的人都必须还补这天的斋，因为这实际上还处于白天。而只有真主能够改变这个事实——日落。《常务委员教法案例解答》（10/288）

有人关于“某些人开斋后才知道太阳还未落下”之事询问学者伊本·巴兹，他说：“发生这事的人，必须坚持斋戒，直至太阳落下，他还必须还补这天的斋——这是大部分学者的主张，他不因此担负罪责。他如果是通过自己的努力判定认为太阳已落了，而开的斋，就如舍尔巴尼月三十号白天才知道已进入斋月了的情况一样，他必须开始封斋，并且还补这天的斋——这是大部分学者的主张，他不因此担负罪责，因为当他吃、喝时并不知道已进入斋月了，“无知”使其免受罪责，但还是要还补的。”摘自伊本·巴兹《教法案例解答全集》（15/288）

有部分学者则认为这种情况下的斋戒仍是成立的，无需还补。据传述这是穆佳黑德和哈桑的主张；伊斯哈格也是这样认为的；艾哈迈德也有这方面的传述；穆兹尼和伊本·胡宰敏也持此主张；伊斯兰学者伊本·台伊米选择这种主张；学者伊本·欧塞敏认为这是最正确的主张——愿真主慈悯他们大家。可参阅《法塔哈·巴勒》（4/200），伊斯兰学者伊本·台伊米《教法案例解答全集》（25/231），《榭勒哈牧牧媿阿》（6/402-408）

他们的依据是：《布哈里圣训集》（1959）中收录的圣训：据黑沙穆·本·奥勒卧由法图麦由艾斯玛·宾·艾布·拜克尔·笋迪格（愿真主喜悦他俩）传述：使者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在世时，有一次，

乌云密布，我们（以为日落了）开了斋，可是过了一会儿又云消日出了。”有人就此事询问黑沙穆：“他们受命还补这天的斋戒了吗？”他回答道：“必须还补！”。迈尔迈勒说：“我听黑沙穆说‘我不知道他们还补没有。’”黑沙穆说的“必须还补！”这是说话者的理解，并没有说：“先知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命令他们还补。”因此，哈菲诸说：“艾斯玛传述的圣训并没有提及肯定要还补，也没有否定。”

学者伊本·欧塞敏在《榭勒哈牧牧媿阿》（6/402）中说：“他们因为无知以为太阳落下了，才致使开的斋，这不是依教法判断的，而是根据当时的情况断论的，并没有认为当时是白天（而开的斋），先知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也没有命令他们还补。如果还补这天的斋是必须的，那它就是真主法律的判断，就一定会有记载，在没有记载，也没有从先知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那传来对此问题的传述，就证明他们是没有责任的，是不需还补的。”

伊斯兰学者在其《教法案例解答全集》（25/231）中说：“这就证明无需还补，如果先知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命令他们还补这天的斋戒，肯定象记载他们开斋一样对此有所记载，没有这方面的记载就证明他们没有受命还补。”

如果说：“确有人问黑沙穆·本·奥若卧‘他们受命还补这天的斋戒了吗？’”他回答道：“必须还补！”有人说：“这是黑沙穆自己的见解，圣训并没有这样的传述，这证明他对此并不了解。据麦阿迈勒传述：“我听黑沙穆说：‘我不知道他们还补了没有。’《布哈里圣训集》是这样记载的，黑沙穆由其父奥勒卧那传述：“他们没有受命还补这天的斋。”奥勒卧比他的儿子更清楚此事。

如果你持以防万一的态度，还补这天的斋是最好的，封一天斋是件容易的事。知感真主！对所发生的这事，你们是没有罪责的。

真主至知！

